

湖南省财政厅 关于深化财政预算评审改革的实施意见

湘财预【2025】241号 2025/9/22发布



CONTENTS

目录

01 推动评审全面转型

02 明确预算评审范围

03 规范预算评审程序

04 严格预算评审要求

05 压实项目单位责任

06 强化评审结果运用

07 完善评审制度体系

08 强化评审技术支撑

09 加强评审财会监督

10 提升评审队伍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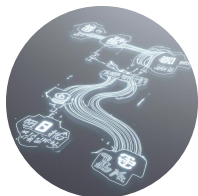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意见



改革核心目标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制度建设，强化评审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依据《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结合湖南实际制定本意见。



评审管理强化

建立全流程评审机制，明确职责分工与操作规范，严格审核程序，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与执行约束力。



制度建设依据

以《预算法》《湖南省财政监督条例》及财政部95号文件为基准，完善预算评审管理体系，确保改革措施有效落实。



资源配置优化

统筹财政资金分配，聚焦重点领域与民生项目，推动资源精准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与公共服务水平。



01

推动评审全面转型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与预算评审



预算改革契机

自2026年起，全省实施预算评审，覆盖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强化预算管理效能。

评审转型方向

财政部门退出“三类评审”，聚焦预算评审，提升评审深度，扩大评审范围，加强评审力度。

预算管理链条

预算评审嵌入编制、执行、调整、决算各环节，形成闭环管理体系，优化资源配置。

改革实施时间

从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开始，全省范围内推行预算评审制度，深化财政体制改革。



02

明确预算评审范围



明确预算评审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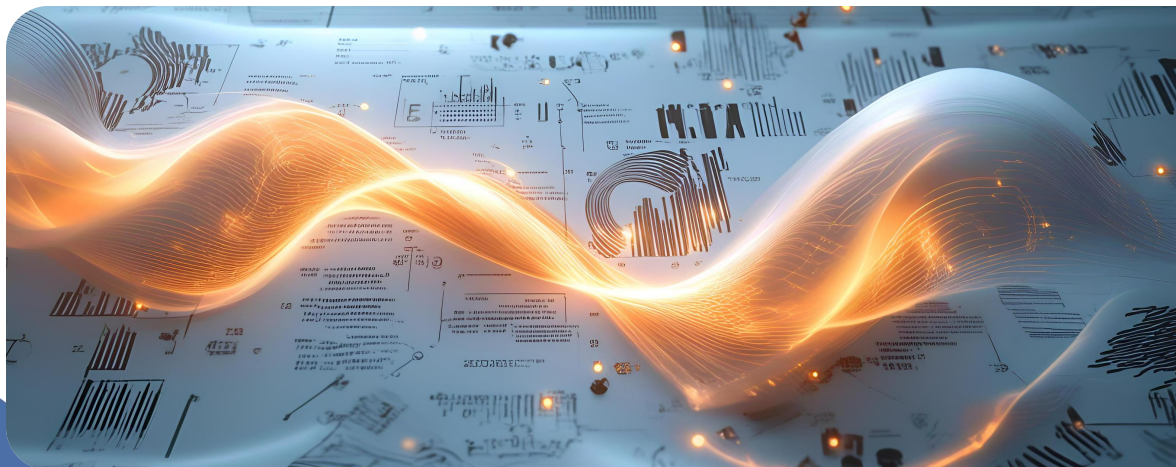
年初部门预算评审

省级财政预算评审覆盖年初部门预算，全面评估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与合规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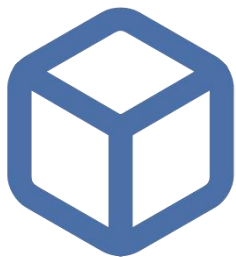


新增预算评审

针对年度内新增的预算项目进行专项评审，确保新增预算的必要性和资金使用的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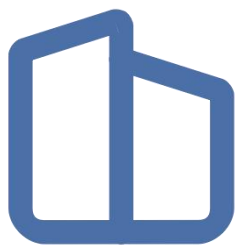


年初部门预算评审



预算评审重点

针对资金需求超3000万项目，及特定类别超限项目，进行严格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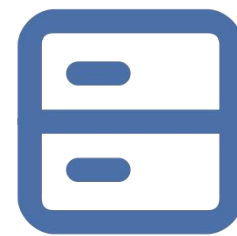
例外情况

直接测算资金需求或有明确金额指示的项目，无需评审。



特殊项目评审

新设机构、会展、检验检测类项目，资金达300万需评审。



标准项目处理

按财政标准和任务量直接计算资金，或有官方文件明确金额项目，免评。



预算执行评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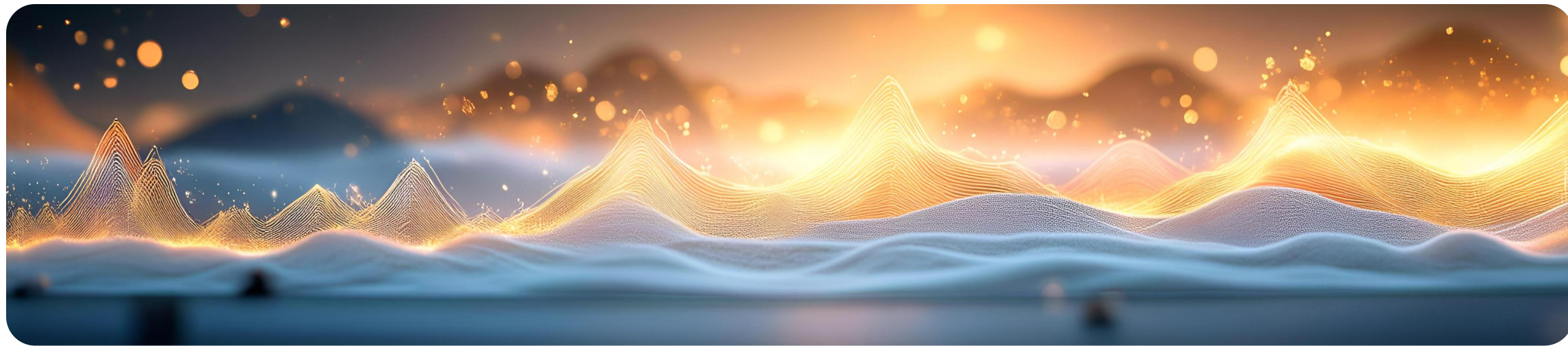
预算评审条件

省级工程超100万，相关货物服务达50万需评审。

信息化项目评审

货物为主超50万，服务为主超80万信息化项目需评审。





新增预算评审

新增预算评审范围

涵盖部门申请新增预算安排，排除中央转移支付与省级代编预算，项目资金需求超100万元。

评审与绩效评估整合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与新增预算评审同步进行，避免重复评审，提高效率。

预算执行评审豁免

已完成新增预算评审的项目，无需再次进行预算执行评审，简化流程。



可选择评审

可选择评审

对巡视、审计、财会监督、预算绩效管理中发现的问题项目进行评审，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合理有效。

评审项目

制定支出标准需评审的项目，以及其他确有必要评审的项目，通过预算评审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透明度。



评审咨询

评审咨询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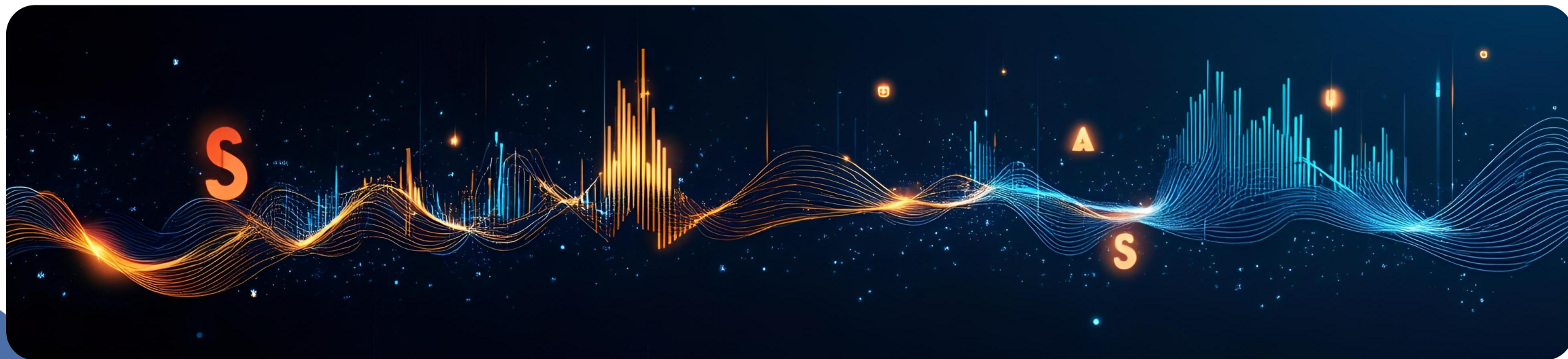
在项目未正式立项前，一般不启动预算评审程序，确保资源合理分配。

评审咨询例外

对于规模宏大、技术难度高或专业性强的项目，可提前进行评审咨询，提供决策所需技术支持。

资产配置审核

评审过程中，如涉及新资产购置，需同步进行资产配置的详细审核，保证财务透明与合规。



03

规范预算评审程序



省级财政预算评审程序概述



预算评审流程

年初部门预算评审、预算执行中评审、新增预算评审，遵循“即有即评”原则。

评审参与方

项目单位申报，主管部门初审，财政部门进行项目预算评审，可选评审或评审咨询。



04

严格预算评审要求



项目申报与预算审核流程



项目申报流程

项目单位需提交实施方案与细化预算，确保项目真实、合法、完整，主管部门与项目单位应持续申报，完善项目储备，经内部审批后报财政部门。



财政审核要点

财政部门审查项目必要性、可行性、完整性、合规性、合理性及经济性，评估支出标准，原则上15个工作日内反馈评审报告，资料不符时一次性告知补正。



05

压实项目单位责任



项目管理与财务风险防控



项目单位责任

切实履行招标采购、结算、决算管理，强化内部控制，防范财务风险。



主管部门职责

督促指导预算编制、执行、调整，审核批复竣工财务决算，确保项目合规。

06

强化评审结果运用





预算评审的作用 与应用

预算评审作用

预算评审结果指导预算编制，影响预算执行调整，提出预算安排建议，参考评审咨询结果制定资金方案。

评审结果应用

省级财政部门利用评审结果，指导省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控制预算执行，提出预算安排建议及资金来源意见。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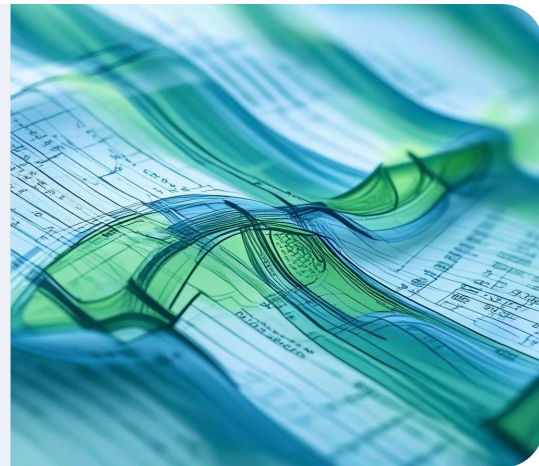
完善评审制度体系



完善财政制度，健全支出标准体系

预算评审制度

省级财政部门与项目主管加速修订，确保预算评审流程顺畅。



支出标准建设

各地财政应依据实际情况，加速构建支出标准，逐步完善财政支出标准体系。



08

强化评审技术支撑



财政评审系统智能化升级

财政系统整合

推进省级建设，市县应用，加速财政评审与预算管理系统的无缝对接，实现在线评审流程，确保数据流通无阻。

智能审核实施

引入大数据分析与AI技术，开发智能审核功能，优化评审过程，提高工作效率及数据精准度。



09

加强评审财会监督



加强财政监督与行业自律

财政监督重点

强化预算评审监督，严控最高投标限价，结算、决算财会审查。

违规处理措施

未合规评审或虚报信息者，评价扣分、通报约谈、预算扣减。

激励政策实施

预算申报质量高，绩效评价加分，通报表扬激励。

财会问题惩处

违法违纪严肃查处，线索及时移交相关部门。



10

提升评审队伍能力



加强预算评审队伍建设



加强预算评审队伍建设

各级财政部门需优化资源配置，强化预算评审团队建设，确保队伍稳定与专业成长。



加大培训力度

定期组织评审人员参与专业培训，提升其业务水平，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工作需求。

三类评审项目清零及转型



三类评审清零

省级财政2025年4月1日起，全面退出，各地财政部门即日停收，年底清零在审项目。



转型管理

特殊原因未清零项目，一事一报省级备案，限期内完成，确保改革平稳过渡。

制定预算评审相关制度



省级财政规定

省级财政部门此前相关规定与本意见不一致的，按照本意见执行。



地方财政制度

各市州、县市区财政部门可根据本意见制定本级预算评审相关制度。



THE END

谢谢

